

# 广州市广外附设外语学校

广外外校〔2011〕12号

## 广外外校关于成立心理健康教育研究室的决定

为了切实保障我校中小学生的身心健康，全面提升我校心理健康教育水平，经2011年10月31日校长办公会研究，决定成立广外外校心理健康教育研究室。

研究室的主要职能与工作范围是：构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多元平台，整合教育资源，统筹教育课程；加强指导和培训，打造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团队；积极开发心理健康教育校本课程，申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关于心理健康教育的课题研究；加强心理咨询室管理，为更多的学生提供个性化的心理辅导。

研究室的工作人员，采取专兼职结合的办法，从本校具有相关专业资质的教师中选聘，归口学校教育科研室管理。

研究室主任由姚美兰老师代理，享受教研组长待遇。

